

# 全面深化改革 是党中央治国理政重大战略抉择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启示

新华社北京5月16日电  
原载人民日报5月16日文章  
上海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

改革开放是我们党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带领人民进行的新的伟大革命,是当代中国最鲜明的特色。建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重大实践,是全面深化改革、推进新一轮对外开放的战略举措。两年多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建设,以国家战略为崇高使命,以可复制可推广为基本要求,以制度创新为核心主题,以开放倒逼改革的推进做了成功探索,为我国参与更高水平的国际竞争提供了有益经验。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立一年后,中央将自贸区战略扩大到广东、天津和福建,形成从北到南各具特色的发展新格局。自由贸易试验区的生动实践,浓墨重彩地印证了改革开放正是当代中国最鲜明的特色。

### 一、高举改革开放旗帜不动摇,勇于冲破思想观念的障碍,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

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也是决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一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改革经过30多年,已进入深水区,可以说,容易的、皆大欢喜的改革已经完成了,好吃的肉都吃掉了,剩下的都是难啃的硬骨头。”全面深化改革,需要敢于啃硬骨头的韧劲,需要敢于涉险滩的魄力,需要敢于向积存多年的顽瘴痼疾开刀的胆略。冲破思想观念的障碍,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解放思想是首要的。在深化改革的问题上,一些思想观念障碍往往不是来自体制外而是来自体制内。思想不解放,我们就很

难看清各种利益固化的症结所在,很难找准突破的方向和着力点,很难拿出创造性的改革举措。因此,一定要有自我革新的勇气和胸怀,跳出条条框框限制,克服部门利益掣肘。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以开放倒逼改革,以开放的优势谋求更大发展空间,是改革开放进入新阶段的全新国家战略。

2015年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上海代表团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强调,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实践,披坚执锐、攻坚克难。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和殷切嘱托,掀起了解放思想建设自由贸易区的新浪潮。通过解放思想来适应变化发展的新实际,通过先行先试来保持先发优势,成为新的改革共识。就是要以“排头兵”“先行者”的使命担当,以自我革新的精神,舍得打破坛坫罐罐,不生搬硬套现有条条框框,坚决拆除篱笆围栏,坚决改变不合时宜的思维和管理理念,坚持在大局下思考,在国家战略中行动,以改革的勇气、创新的锐气,努力在自由贸易区的实践中书写改革开放新篇章。

### 二、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努力探索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体制机制

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是我们党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程中的一个重大理论和实践创新。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这是我们党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又一重大推进。两年多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切实转变政府职能,以贸易便利化拓展开放新空间,以法治保障管控各种风险,推动系统集成制度创新。

以负面清单管理改革为核心,推动政府职能转变,释放改革新红利。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

设,始终把聚焦点放在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上,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同时政府更好地履行监管服务等职能。采用负面清单模式,政府从事前审批转变为事中事后监管,是自贸区建设过程中政府职能转变的一个重要标志。负面清单模式要求政府在大幅度减少行政审批事项的同时,不断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对市场主体“宽进”以后的过程监督和后续管理,促使以审批制为主的政府管理方式发生根本性转变,提高开放环境下的政府监管水平,做到放得更开、管得更好、服务更优。两年多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通过推进外商投资管理体制改革,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开展“证照分离”改革试点,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和信息共享服务平台,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市场监管,探索完善公平竞争制度,既对企业经营活动全过程跟踪、管理和监督,同时又最大程度地便利了企业。实践证明,实施负面清单管理到政府各部门管理,要求从管理制度、各个具体操作环节上提高效率,降低企业成本,营造更自由的贸易投资环境。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围绕创造成本最低、效率最高的营商环境这一目标不断推进贸易投资便利化。创新“一线放开、二线安全高效管住”贸易便利化监管制度,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开展货物状态分类监管试点,推进贸易功能拓展和新型贸易发展,各项贸易便利化措施的叠加效应日益显现。借鉴国际经验,提

升通关效率和服务水平,扩大企业受益面,主动服务贸易转型升级的新需求,建立起与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相适应的贸易监管制度。以贸易便利化为重点的贸易监管制度创新,大大提升了贸易便利化程度。经比对,全球高水平自由贸易协定中有52条已在上海自贸试验区实施,区内进出口通关时间分别较区外减少41.3%和36.8%。贸易便利化为外资企业提供了更大方便,提升了我国经济的对外开放水平,拓展了我国对外开放新空间。

以法治保障为底线,推进金融创新,防范管控潜在风险。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始终坚持以促进创新的法制作为保障,通过全面施行《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等地方法规,建立了与试点要求相适应的试验区管理制度,在完善自贸试验区综合法律服务、综合执法体系等方面,形成多部门联动执法、协调合作的机制,共同打造出一个公开、公平、透明、国际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坚持以宏观审慎、风险可控为前提,以自由贸易账户为载体,促进投融资兑换便利化,深入推进自贸试验区金融创新和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联动,建立完善金融监管和防范风险的机制,为金融开放创新提供“压力测试”。目前,金融创新框架体系基本形成,自由贸易账户体系平稳运行,面向国际的金融平台建设有序推进,金融监管和风险防控机制不断完善,为在高水平下维护市场秩序与国家经济安全做出了有益探索。

以系统集成制度创新为目标,形成可复制可推广成果,催生改革倍增效应。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核心任务,是制度创新。没有制度创新,谈不上先行先试,也就谈不上可复制可推广。与以往改革往往有优惠政策不同的是,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没有特殊政策,只有任务清单,形成在全国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的责任。两年多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牢牢把握制度创新这一核心任务,紧紧围绕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探索区域经济合作新模式、建设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核心内容,挖掘改革潜

力,破解制度性难题,通过系统集成,探索建立起社会信用体系制度、信息共享和综合执法制度、企业年度报告公示和经营异常名录制度、社会力量参与市场监管制度及各部门的专业监管制度五位一体的基本制度。自贸试验区依托浦东扩区后,自贸区先行先试的改革扩展到一级地方政府,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相符合、与开放型经济体系相适应的一级地方政府管理体制的改革全面启动。

三、坚持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有创造性,肩负起“改革开放排头兵、创新发展先行者”的时代重任和历史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改革开放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崭新事业,必须坚持正确的方法论,既要牢固树立进取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又要坚持辩证法,从纷繁复杂的事物表象中把准改革脉搏,在不断探索改革的内在规律中前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改革开放再突破,制度创新上水平的国家实验,其复杂性、艰巨性可谓前所未有。这就要求始终把锐意创新的勇气,敢为人先的锐气,蓬勃向上的朝气,贯穿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实践中,使自贸区改革实践能够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有创造性。

正确处理全局和局部的关系,自觉服从服务国家战略。习近平

总书记指出,局部与全局相互依存,没有局部就无所谓全局,没有全局,局部也不可能存在,既不能以局部代替全局,也不能以全局代替局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国家战略,是全局性重大改革开放探索。在推进自贸区建设中,要始终强调站位更高,眼界更宽,坚决按照中央要求,服从服务国家战略,从全局出发谋划工作,坚决克服本位主义,防止只盯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防止因为狭隘的局部利益干扰影响全局工作;在整个改革实践进程中,既考虑地区的实际情况,更从代表国

家参与全球经济合作与竞争的大局出发,从全局来统筹谋划。自贸区是国家的“试验田”,不是地方的“自留地”,自贸区的关键是成为制度创新的高地,决不能成为优惠政策洼地。

正确处理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的关系,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摸着石头过河和加强顶层设计是辩证统一的,推进局部的阶段性改革开放要在加强顶层设计的前提下进行,加强顶层设计要在推进局部的阶段性改革开放的基础上谋划。既要加强宏观思考和顶层设计,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同时也要鼓励大胆试验、大胆突破。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始终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顶层设计和指导下推进,从改革主题和内容的确定到具体实施方案的制定,从前期调研到过程参与和督察指导,从统筹推进全国自贸试验区试点工作到积极协调改革试验中遇到的重大问题,中央既放手让地方大胆设计、大胆探索,又积极统筹协调各部门各领域共同解决难题。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的贯彻统一,就能更好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把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结合起来,坚持改革创新,不等不靠,自觉探索,主动作为,使自贸区建设始终有领导、有秩序地顺利推进。

正确处理好胆子要大和步子要稳的关系,做到蹄疾步稳,积小胜为大胜。改革开放是一场新的伟大革命,没有改革的胆略和勇气,肯定难以推进。深化改革,必须处理好胆子要大和步子要稳的关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搞改革不可能都是四平八稳、没有任何风险。坚持胆子要大、步子要稳,就是战略上要勇于探索,战术上则要稳扎稳打。推进自贸区各项改革创新突破,既强调有时不我待的紧迫感,见真功、出实效,抓紧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又要坚持蹄疾步稳,咬定青山不放松,为全国深化改革开放着力创新探索。既坚持目标方向不动摇,又注重把握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做到想事要深、谋事要远、干事要实、稳受审慎,三思而行,看准的东西,不改变、不动摇、不犹豫,大胆探索、坚定推进、勇敢前行,不拘泥眼前、不受制于现实、不畏惧挑战。对一些涉及全局、条件不成熟的重大改革,不急于毕其功于一役,对推进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敢出招、善出招,一个一个解决,一个一个克服,做到“改革不停步,积小胜为大胜”。

“惟改革者进,惟创新者强,惟改革创新者胜。”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实践充分证明,改革开放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生存发展之道,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没有改革开放,就没有中国的今天,也就没有中国的明天。只有改革开放,才能发展中国、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治国理政  
新思想新实践

## 翠柏路综合整治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6GC060128)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翠柏路综合整治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北区发改基〔2015〕7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北区城市管理局,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城市管理局,招标代理人为宁波三港金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市、区财政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翠柏路(新芝桥-环城北路)。  
规模:雨污水管改造,路面及人行道改造,部分建筑外立面改造,沿线店面招牌改造,沿线景观绿化提升,城市家居设置,交通标志标线等,解决整治过程中发现的其它问题。  
项目总投资:3043万元。  
招标控制价:23936446元。  
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招标范围:雨污水管改造,路面及人行道改造,部分建筑外立面改造,沿线店面招牌改造,沿线景观绿化提升,城市家居设置,交通标志标线等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 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申请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1.4 申请人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5 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6 申请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以相关部门的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其它要求:申请人电子信用证的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3.2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贰级及以上,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市政公用工程;  
3.2.2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以相关部门的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2.4 拟派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项目;  
3.2.5 其他要求:(1)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未解锁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资料;(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经宁波行政区域内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1年5月1日至今年)无行贿犯罪或违规记录。申请人应在2016年5月18日16:00之前,将招标文件最后一页《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章(并附投标人

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逾期未提交的或提交后更换项目经理的,视为放弃投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3.3 其他必要合格条件: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2条款规定。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4.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方法为有限数量制;  
4.2 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入围11家。  
5.招标文件(含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6年5月12日至2016年5月18日(以下载成功时间为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

5.2 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售后不退。

5.3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5.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手册》。

5.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

5.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6.资格预审申请费用担保  
6.1 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形式①: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1819100058001  
形式②:保险保单;  
保单出具单位:宁波市建设工程综合保险服务中心。  
6.2 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5月18日16时(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7条款,同时退还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7.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  
7.1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5月23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7.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公告发布  
8.1 时间:2016年5月12日至2016年5月18日  
8.2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http://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http://www.nbctc.com.cn))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北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代理:宁波三港金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495号和丰创意广场谷庭楼9楼  
联系人:刘瑜  
电话:0574-87730719、18967882613  
传真:0574-81896118

## 翠柏路综合整治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6GC050053)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翠柏路综合整治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北区发改基〔2015〕7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北区城市管理局,建设资金由市、区财政统筹安排,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城市管理局,招标代理人为宁波三港金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由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工程监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翠柏路(新芝桥-环城北路)。  
建设规模:雨污水管改造,路面及人行道改造,部分建筑外立面改造,沿线店面招牌改造,沿线景观绿化提升,城市家居设置,交通标志标线等,解决整治过程中发现的其它问题。  
总投资:3043万元  
建设项目工程招标控制价:2391.2853万元  
工程类别及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二级  
施工监理服务标段划分:1个  
质量控制目标:同施工质量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同施工安全要求  
进度控制目标:同施工进度要求  
施工监理服务范围和内 容:雨污水管改造,路面及人行道改造,部分建筑外立面改造,沿线店面招牌改造,沿线景观绿化提升,城市家居设置,交通标志标线等施工全过程监理。

施工监理服务期:同施工进度保持一致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和等级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1.3 申请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1.4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5 投标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6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及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  
3.2.1 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3.2.2 总监理工程师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总监理工程师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4 总监理工程师无在建项目。

3.3 其他要求:(1)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在系统中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资料;(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经宁波行政区域范围内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1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或违规记录。申请人应在2016年5月27日16时之前,将招标文件最后一页《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章(并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及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交至(或快递至)招标代理人,逾期未提交的或提交后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视为放弃投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资格预审方式:资格后审。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6年5月12日至2016年

5月27日16:00(以下载成功时间为准)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3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请自行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者在网上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5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 陈工)。

4.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5.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  
形式①: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1819100058001  
形式②:保险保单;  
保单出具单位:宁波市建设工程综合保险服务中心。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5月27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7条款,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6月1日13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代理人)将不予受理。  
6.3 本项目投标文件包括书面投标文件和电子档投标文件,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需同时提交书面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介质为U盘或光盘)并携带单位“电子密钥”。开标时,投标人不能提供单位“电子密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若投标人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档投标文件均无法读取,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http://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http://www.nbctc.com.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北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代理人:宁波三港金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495号和丰创意广场谷庭楼9楼  
联系人:刘瑜  
电话:0574-87730719、18967882613  
传真:0574-81896118  
9.其它  
1.本项目为电子开评标项目,参加投标企业必须办理“电子招标投标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CA锁)”,否则无法参与投标,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www.nbctc.com.cn>)查阅文件公告栏中《关于办理CA锁有关事项的通知》。  
2.本项目投标文件应由宁波市建设工程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投标工具6.1.2生成。投标工具6.1.2可至杭州擎天软件有限公司直接下载使用。(http://www.qzsoft.com.cn/download.php?id=5197)  
3.软件公司联系人:林清阳,咨询电话:18957871023